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文件

中轻联党人〔2024〕65号

关于举办2024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 ——第五届轻工大赛动员大会暨全国 轻工行业裁判员培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和首届全国职业技能大赛贺信精神，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推进轻工职业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激励更多劳动者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发挥技能竞赛推动人才培养选拔的积极作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定于2024年4月22日至24日在辽宁省沈阳市举办2024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第五届轻工大赛动员大会暨全国轻工行业裁判员培训，统一部署2024年轻工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地点

4月22日 全天报到

4月23日 上午召开动员大会

下午裁判员培训、考试

4月24日 上午离会

报到地点：沈阳龙之梦大酒店（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滂江街32-1号）

二、参会人员

各协会、学会、中心代表

2023年度“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2022-2023年度“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称号获得者、2023年度“全国轻工技术能手”荣誉称号获得者、2023年度轻工大赛优秀组织单位代表、2023年度轻工大赛突出贡献单位代表

轻工行业裁判申报人员

轻工大赛有关单位代表

三、会议内容

- （一）领导讲话
- （二）表彰授牌
- （三）交流发言
- （四）裁判员培训、考核

四、会议相关费用

- （一）会议费 400 元/人（含会议期间餐食）。
- （二）裁判员培训费 1100 元/人（含会议期间餐食，无需额外缴纳会议费）。

（三）缴费方式

1. 现场缴费（推荐，支持刷卡和扫码支付）
2. 转账汇款（特殊情况）

单位名称：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阜外大街支行

银行账号：0200049209024917913

汇款时务必备注汇款人员单位或姓名、发票开票信息。

住宿费自理，于酒店前台缴纳，由酒店开具发票。

五、报名方式

各协会、学会、中心组织本行业获奖单位及个人、裁判员等相关人员于2024年4月11日前报名参会。

六、联系方式

（一）获奖单位及代表联系人

钱 靖 010-64285650, 17600457160

王华成 010-68396338, 13488654918

蒋 雯 010-64285355, 13661037428

（二）裁判员培训联系人

曹 峰 010-68396343, 13810246066

张天芬 010-64285629, 13552598658

陈志利 010-64285632, 18813188976

邮箱：qgjnjscopy@cnlic.org.cn

附件：1. 轻工行业裁判员申报条件

2. 2024年轻工大赛运动会参会回执

3. 轻工行业裁判员资格证书登记表



附件 1:

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 轻工行业裁判员申报条件

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轻工行业裁判员需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严谨的科学态度和良好的职业道德；长期从事相关职业（工种）工作，具备丰富的专业理论知识和较高的实践技能水平，熟悉企业生产、职业教育和大赛工作；身体健康，原则上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周岁。具体申报条件如下：

（一）热爱本职工作，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心理素质；

（二）原则上从事本职业（工种）工作 15 年以上，并在本职业（工种）技术、技能方面获得较高声誉，熟悉本职业（工种）技能竞赛规则；

（三）原则上具有本职业高级考评员资格或技师以上职业资格或本专业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四）年龄在 65 岁以下，身体健康，能胜任裁判工作；

（五）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和丰富的实践操作经验，具有较高的临场决策经验和果断执裁能力。

（六）在世赛、国赛、省赛、和行业赛担任过裁判员，有相关工作经验者优先考虑。

获取轻工行业裁判员证者可以执裁国家二类职业技能竞赛和轻工行业职业技能竞赛。